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1601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1之3號

承辦人：陳龍智

電話：02-82367122

電子信箱：0234@csptc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4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公訓字第10500059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(0005931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交通事業人員員級晉升高員級資位訓練辦法修正條文，業經考試院及行政院會同修正發布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考試院會同行政院民國105年4月12日考臺組叁一字第10500024241號及院授人培字第10500355522號令辦理，檢附原令及其附件影本各1份。
- 二、旨揭訓練辦法修正條文、總說明及對照表已登載於本會全球資訊網(<http://www.csptc.gov.tw>)最新消息，俾供查詢。

正本：中央及地方各主管機關

副本：本會參事室、培訓評鑑處、培訓發展處

2016-04-15
11:54:44
文
章

嘉義縣政府

收文:105/04/15



1050074303

有附件